

标段编号： 2502-440305-04-01-85562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备勤楼安全隐患整治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同类业绩	<p>投标人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装饰装修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加固施工业绩（提交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取前 5 项）。注：</p> <p>（1）投标人提供合同关键页等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 原件备查）。业绩证明材料应能清楚反映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需体现装饰装修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加固施工部分金额，以便招标人识别有效业绩，因投标人文件资料不全导致的有效业绩无法认定，由投标人负责承担不利后果）、单位名称、工作内容；若合同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业主（委托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盖业主（委托单位）单位公章]。（2）若投标人仅承担其提供业绩中的部分工作，证明材料应体现投标人具体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对应的合同金额。</p>
2	项目经理同类业绩	<p>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同等职位负责的已竣工的装饰装修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加固施工业绩（不超过 3 项，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证明材料的顺序选择前 3 项）。注：（1）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证明等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 原件备查)。材料应能清楚反映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需体现装饰装修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加固施工部分金额，以便招标人识别有效业绩，因投标人文件资料不全导致的有效业绩无法认定，由投标人负责承担不利后果）、单位名称、施工项目经理姓名及项目任职情况、工作内容、双方盖章、竣工验收时间等关键页；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业主（委托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盖业主（委托单位）单位公章]。（2）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社保证</p>

		<p>明扫描件，原件备查。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网上打印的带有社保局的签章的均有效，提供社保卡视为无效，社保证明文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退休人员不得作为参加本项目的人员。（3）同等职位指担任项目经理职位。</p>
3	履约评价情况	<p>提供近5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承接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绩取得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注： 1、履约评价时间以履约评价落款日期为准； 2、证明资料为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扫描件及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类型、服务范围、签字盖章关键页等）； 3、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如优、良、合格，若未体现评价等级则不予计取； 4、一个合同如存在多阶段的履约评价，只计算距离截标时间最近的一项，提供的履约评价不超过5项，超过5项统计时只按顺序计取前5项。</p>
4	项目管理团队配备情况	<p>提供拟派本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团队包括：施工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生产经理、安全主任、质量主任、专业工程师（机电安装工程师、结构工程师等）、劳资专管员、安全员、资料员等与本项目建设规模相适应的管理团队。其中，技术负责人要求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专业工程师要求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安全员要求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其他人员需满足项目施工管理需求。注：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明材料、近3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社保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网上打印的带有社保局的签章的均有效，提供社保卡的视为无效，社保证明文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退休人员不得作为参加本项目的人员。</p>

1、企业同类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装饰装修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加固施工业绩（提交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取前 5 项）。

注：（1）投标人提供合同关键页等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业绩证明材料应能清楚反映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需体现装饰装修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加固施工部分金额，以便招标人识别有效业绩，因投标人文件资料不全导致的有效业绩无法认定，由投标人负责承担不利后果）、单位名称、工作内容；若合同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业主（委托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盖业主（委托单位）单位公章]。

（2）若投标人仅承担其提供业绩中的部分工作，证明材料应体现投标人具体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对应的合同金额。

1、项目名称：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承包人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03 月 01 日；合同金额：4345.68 万元。

2、项目名称：泰康智谷研发楼 1、2、5、6、7、8、9、19、20 层精装工程；承包人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03 月 08 日；合同金额：1129.46 万元。

3、项目名称：海口市丘海学校项目精装修工程；承包人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4 月 13 日；合同金额：1686.00 万元。

4、项目名称：闻思凯半导体大厦装修及配套工程(I 标段)；承包人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11 月 05 日；合同金额：4864.54 万元。

5、项目名称：臣田商务大厦(一、二层公区土建装修工程)；承包人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5 月 10 日；合同金额：296.16 万元。

企业业绩一：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银田西发雍启科技园工业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雍启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2018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合同》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3月01日 (具体以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9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不超过 21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肆拾伍万陆仟捌佰陆拾叁元整（¥43456863.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零肆仟壹佰零玖元伍角玖分（¥1204109.5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0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0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0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03月0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银田西发雍启科技园工业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 程 名 称: 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2 年 10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雍啟实业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银田西发雍启科技园工业区	建筑面积	18752㎡	工程造价	4345.6863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科技楼10层、公寓7层		
	/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3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雍敏实业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康乐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144022765		
总包单位	/		/		
承建单位 (土建)	/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D244148659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天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5958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林容盛
副组长	周汉文
组员	吴胜全、刘雨、谢少茂、许培城、陈少青、许培南、甘亚明、王政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容盛	周汉文、谢少茂、许培城、陈少青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胜全	刘雨、甘亚明、许培南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周汉文	吴胜全、刘雨、王政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企业业绩二：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 1、2、5、19、20 层精装修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 1、2、5、19、
20 层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博罗县罗阳街道泰康智谷项目

发 包 人：博罗县九华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博罗县九华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 1、2、5、19、20 层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 1、2、5、19、20 层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博罗县罗阳街道泰康智谷项目。

1.3 资金来源：自筹。

1.4 工程内容：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 1、2、5、19、20 层精装修工程，详见《工程报价单（工程量清单）》。

1.5 工程承包范围：天花吊顶工程、地面铺装工程、墙面装饰工程、砌筑工程、轻钢龙骨隔墙工程、土建工程（包含隔墙、陶粒回填、防水处理、建筑垃圾外运等）、定制门、定制柜、脚手架工程、钢结构玻璃雨棚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工程、电气工程（含照明电气、应急照明和空调电气）、消防工程及参照施工图纸内容；不含弱电智能化施工。

第二章 工程施工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 (3) 乙方只包工。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附件《工程报价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第三条 工程期限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3月1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6月6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98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

3.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4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在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四条 工程价款、计量与支付

4.1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的方式计取价款。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11,294,634.01元，大写：壹仟壹佰贰拾玖万肆仟陆佰叁拾肆元零壹分（在投标报价金额为11408721.23基础上下浮1%；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381,990.34元，大写：叁拾捌万壹仟玖佰玖拾元叁角肆分）。（含税、配合费、各类措施费等与本工程相关的费用）

措施费按投标报价总价包干，结算时不再调整（包括工程变更产生的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总包配合费、履约担保手续费、工程保险费、施工企业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环境保护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施工排水及降

水费（回灌井、降水井等措施）、赶工措施费、二次搬运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安全防护费等措施费。

4.2 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报价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

4.3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1.主要材料价格；2.主要建筑材料范围；3.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政策变化。

4.4 双方约定工程量的计量规则与计量周期为：按《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 GB50854-2013》计量。

第五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5.1 工程款支付方式如下：

按各层（首层、二层、五层、十九层、二十层）完成隐蔽预埋阶段支付该层造价的 20%，具体内容：机电工程（含给排水专业、电气专业、消防专业、空调专业等）的预埋工作、墙地面基层防水、门窗基层基层、吊顶基层及所需固定预埋件（含暖通、空调、消防）等；

按各层完成饰面施工阶段支付该层造价的 20%，具体内容：地面铺装工程及天花吊顶；

按各层完成饰面施工阶段支付该层造价的 30%，具体内容：墙面饰面板、涂料、壁纸、石材、瓷砖、雨棚、玻璃、以及配套的柜体等面层施工；

按各层完成安装施工阶段支付该层造价的 10%，具体内容：开关插座面板、洁具、灯具、五金配件、厨房设备、门及门锁、强电设备等；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甲方结算审核完成后付至总造价的 97%，剩余 3%的价款留作质保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且收到乙方的申请文件后一个月内付清。

5.2 乙方应于当月 25 日根据施工进度编制当阶段完成工程量清单，并报送当阶段完成工程量进度付款申请单，甲方收到乙方申请后 14 日内完成审批，甲方经

(1)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

(5)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的保护；

(6) 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并承担其费用。

9.3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承担相应责任。

9.4 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9.5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发生施工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9.6 由乙方自行负责食宿。

第十条 工程变更

10.1 施工期间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对变更内容、变更的费用以及工期进行书面确认。工程变更的书面确认资料，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施工期间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变更，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工程进行变更。

10.2 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即：

(1) 《工程报价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工程报价单》内的报价确定变更费用；(2) 《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的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报价确定变更费用；

(3) 《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

10.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变更，乙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且不得顺延工期。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4 所有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的费用确认均在工程竣工结算时处理。

第十一条 材料供应

11.1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纸以及甲方的要求编制《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并分别列明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和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

11.3 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以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甲方对材料的确认备案，不能免除乙方应负的责任。按照有关规定材料需要送检的，乙方应将材料取样送检。

11.4 双方供应的装饰装修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等有关规定，并具有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11.5 乙方供应的主要材料须按投标报价时选用的品牌：

主材	品牌/厂家
石材	佳美石材
卫浴	箭牌
瓷砖	金欧雅、新润城
开关、插座面板	西门子“皓彩”系列
铝单板	佛山市海南英吉威铝建材有限公司
柜体	佛山“欧派整装定制”、佛山市索菲亚家具、佛山市科凡家居
电线	金环宇

油漆	三棵树、立邦牌
灯具	怀创灯具厂、西顿
空调	格力
智能锁	海康威视、滨利

第十二条 工期延误

12.1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应当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因物业管理的限制不能施工的；
- (4) 因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5)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2.2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12.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

第十三条 质量标准

13.1 工程的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应当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20）以及合同签订时现行有效规范的标准执行。

13.2 工程施工质量应符合有关工程质量标准的规定。

甲方对工程质量标准有特殊要求按照甲方要求执行，甲方要求的质量标准为：合格。

13.3 双方对材料、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可委托主管部门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认定，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四条 工程验收、竣工退场及结算

14.1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以下验收工作：

(1) 隐蔽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2) 竣工验收。

14.2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 5 日内进行验收，待双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后，乙方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如甲方不进行验收，乙方有权暂停施工，相应工期损失由甲方承担；如乙方未通知甲方进行隐蔽工程验收而擅自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要求打开已经隐蔽的部位进行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隐蔽工程验收是指对将被下道工序所封闭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一般指给排水管线、电路管线、防水工程等。

14.3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并按照国家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贰套，甲方自接到通知后 14 日内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合格的，双方应当签署《工程质量验收单》。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 5 日内向甲方出具《工程保修单》并向甲方提供其施工部分的水、电等隐蔽工程竣工图。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4.4 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甲方的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的工程质量责任。

14.5 乙方应于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后十五日内完成竣工退场。

第十五条 保修责任

15.1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具体项目的保修期由双方在附件《工程保修单》中确定，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甲方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15.2 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保修期内，因

甲方使用不当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乙方修复，但甲方应承担修复的费用，

15.3 在保修期内，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书面通知乙方予以修复，乙方应在 2 日内安排人员进行修复。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甲方可以口头通知乙方，乙方应在 1 日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

第三章 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6.1 甲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擅自解除合同的，除应按照已完工程量支付工程款外还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日应按照欠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欠付工程款的违约金。甲方欠付工程款金额达合同金额的 20%，且超过 6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按照约定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乙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16.2 乙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违约金。工程质量合格的，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误工期的，每延期 1 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延误工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按照约定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或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按下列约定进行返工修理、综合治理和赔付：

(1) 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应进行返工。因返工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2) 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进行综合治理。因综合治理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3) 室内空气质量经综合治理仍不达标且属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不达标工程项目涉及的工程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4) 乙方不得擅自将承接的工程转包或者分包给他人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的 30% 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四章其他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通讯

甲乙双方应及时签收并确认对方发来的书面文件。

甲方联系人为：_____ 联系电话为：_____

联系地址为：_____

电子邮箱为：_____

乙方联系人为：_____ 联系电话为：_____

联系地址为：_____

电子邮箱为：_____

一方无法直接向另一方发送文件的，可以按照上述地址邮寄送达。任何一方通讯方式内容变更的，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应承担不能送达的责任。

第十九条 附则

19.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9.3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解除。不可抗力发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

19.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5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合同正文）

发包人(公章): 博罗县九华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博罗县罗阳街道中部通道
339号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 0752-6868918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博罗县支行

银行账号: 44243001040045325

2013.3.8

邮政编码: _____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
井路 118 号附 2 栋麒麟山景大酒店 C 座 712B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 0755-23481330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10000001295

邮政编码: 518104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1、2、5、6、7、
8、9、19、20层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4-15

建设单位(盖章)：博罗县九华实业有限公司



* GD- E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1、2、5、6、7、8、9、19、20层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梅花村委会地段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3129.46340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4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博罗县九华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汇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梅州市居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升
副组长	谢少茂
组员	黄家滨、洪庚、林湖武、沈齐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少茂	黄家滨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沈齐发	柯玉军、洪庚
工程质控资料	文彦	陈金杉、谢少茂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E1 - 914 / 4 *

工程验收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九华实业	项目负责人		李升
2		广东汇峰	设计人		文彦
3		—	设计师		沈齐发
4		恒太监理	总监		陈世森
5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少茂
6		—	工程师		林明武
7		恒太监理	专监		黄家深
8					
9		九华实业	工程师		洪京
10		九华实业	工程师		柯云峰
11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雁彬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九华实业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 1、本工程已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2、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定要求；
- 3、各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均经验收合格；
- 4、质保资料及施工质量资料完整；
- 5、各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 6、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构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7、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规定的要求；
- 8、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一致通过工程竣工验收并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2024年4月5日	  2024年4月5日	  2024年4月5日	  2024年4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E1-914/6 *

企业业绩三：海口市丘海学校项目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 210025D027HN

海口市丘海学校项目 精装修工程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海口市丘海学校项目】

甲方：【中建五局海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4月13日】

签订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海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乙方已对【海口市丘海学校项目】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并认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核心条款)

1.1 工程名称:【海口市丘海学校项目】

1.2 工程地点:【海口市碧桂园剑桥郡西侧,椰海大道南侧】

1.3 工程结构:【框架结构】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有可能存在承包人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施工图纸范围内的精装修施工,包括但不限于自流坪、块料墙面、块料楼地面、腻子、吊顶、灯具插座开工、电线等材料采购、深化设计、施工、保护、维保等全部施工内容。

其他跟精装修工作有关且需要乙方完成或配合,直至通过验收需要的所有工作,并保证工完场清、工完料清,以达到最终验收标准。具体按业主所提供的施工图纸及业主与甲方约定的承包范围,乙方已查阅和理解总承包合同所有条款内容,并承诺按主合同约定遵照执

行。】

二、分包合同工期 (*核心条款)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4】月【15】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8】月【31】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03】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停电、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核心条款)

3.1 质量标准：【合格（当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创优要求：【绿色施工（科技）示范工程验收、绿岛杯】，并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过程及最终结算与实测实量结果挂钩。

3.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 JGJ59-2011 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创优目标：【海南省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核心条款)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陆

佰捌拾陆万零壹拾贰元伍角陆分】(¥【16860012.56】)。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肆拾陆万柒仟玖佰零壹元肆角叁分】(¥【15467901.43】)，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玖万贰仟壹佰壹拾壹元壹角叁分】(¥【1392111.13】)，税率【9】%。其中，预计农民工工资总额不含税金额为¥【贰佰玖拾叁万捌仟玖佰零壹元贰角柒分】元(大写¥【2938901.27】元)，占分包款的比例为19%。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即新的合同价为：已开票部分金额*(1+旧税率)+未开票部分金额*(1+新税率)。

4.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及多次倒运费用、二次进场费、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垃圾清运、现场二次及多次搭拆施工用架子及吊篮、后期服务等费用)、施工降效费、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外经证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险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及检验试验配合费、第三方检测、验收配合费、安全监督费用、地下障碍物清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

方发生损失，乙方已经完全知晓并自愿承担以下风险，且承诺不因此而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①USBKEY 遗失且密码泄露导致分包人身份被仿冒；

②由于互联网上存在黑客恶意攻击的可能性，互联网服务器可能会出现故障及其他不可预测的因素，合同签署信息可能会出现错误或延迟；

③分包人的上网设备及软件系统与承包人所提供的网上交易系统不相匹配，无法签署合同或合同签署失败；

④分包人电脑系统感染病毒或被非法入侵。

(条款说明：采用电子签约时需用本条)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甲方现场代表：

【签字】

日期：【 】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现场代表：

【签字】

日期：【 】

企业业绩四：闻思凯半导体大厦装修及配套工程(I 标段)

工程编号：SZWTX-20251105

闻思凯半导体大厦项目装修及配套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闻思凯半导体大厦装修及配套工程（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泥岗东路南侧

发 包 人：深圳闻天下半导体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5 年 11 月 5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全称）：深圳闻天下半导体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全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闻思凯半导体大厦项目装修及配套工程（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泥岗东路南侧（中洲坊创意中心项目东北角）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罗湖发改备案【2022】0013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1、工程概况及规模：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为 8348.55 平方米。地上 38 层，地下 3 层，总建筑面积 92480.82 平方米，项目由 A、B 两座塔楼组成，其中：A 座（研发用房，自用）高 176.15 米（含女儿墙高 188 米），面积约 50079.1 m²，共 38 层（其中 10F/20F/30F 为避难层）；B 座（创新产业用房，移交政府）高 99.9 米，面积约 18036.01 m²，共 21 层；项目 1 层设公交首末站面积 3000 m²；项目地下 3 层，面积为 20721.65 m²，小汽车停车位 450 个，同时应配备不少于 30% 的充电桩；绿化率 30%，具体以政府主管部门核准为准。

2、工程特征：

（一）本项目由深圳闻天下半导体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拟量身打造的华南区域总部基地，集总部办公、研发、运营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超高层区域总部基地；公司对工程质量和工期要求高，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高，必须严格执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 及深圳市闻天下半导体有限公司制定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

（二）本工程地块小，属于超高层并配建公交场站，周边环境复杂（东侧紧靠城市快速主干道泥岗东路，东侧临铁路生活小区，西南侧紧靠未竣工的中洲坊

创意中心项目高层公寓及商业，出入口条件受限，对降水排水、噪声、振动比较敏感。

(三)项目用地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泥岗东路辅出入口，项目用地与泥岗东路存在约5米的高差，交通出入条件受限，现状交通复杂。

(四)施工总承包单位为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目前总包现场施工进度情况：本项目主体结构已全部封顶断水正在进行幕墙、消防等专业工程施工中，总包塔吊、施工电梯已安装，项目目前仅有一个市政道路出入口，运输条件受限；现场场地狭小，多个单位同期施工，材料堆放场地有限且场地平整已完成；需与总包单位配合施工，相关配合费用已由业主支付于总包，中标单位无需支付配合费用。

(五)施工单位如需使用总包单位塔吊或升降机，需与总包单位协调。承包人进场后须服从总包统一管理，如有争议，发包人可以帮助协调。

(六)项目工程特点

①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闹市区，市民维权意识强，路面交通繁忙，周边环境复杂，对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有着极高的要求，施工面积狭窄，需与总包单位及其他专业分包单位交叉作业。

② 本项目建筑高度较高（超高层），楼层内设置了各种设备房，各种大型设备安装垂直运输要求高，应重点考虑材料的垂直运输方案。

③项目建设周期紧，需确保春节前大面完工，中间跨越台风、春节等不利条件的影响。

3、资金来源：100%自筹资金，已经落实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范围以发包人提供或确认的由精装修、暖通空调、景观绿化、交通设施及道路标线（含地下室饰面装饰）、建筑室内及室外标识及标牌工程设计图纸、合同工程量清单、设计交底及图纸会审纪要、图纸答疑、设计变更通知(或技术核定单)、相关标准图集、标准规范等涉及的全部工程内容进行施工为依据，承包以下全部工作内容及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 **A栋公区精装修工程**：包含但不限于按照发包人提供的闻思凯半导体大厦项

目（-3F~38F层）公共区域设计图确定范围内的所有地下室及地上大堂、电梯前室、公共走道、卫生间、清洁间、工具间、茶水间、楼梯间等装修区域的天花、地面、墙面精装修施工及二次机电工程（含强电、给排水、通风等），完成施工及验收资料整理归档至符合工程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备案要求、专业保洁及垃圾清运、成品保护、竣工验收备案、交付使用、保修等工作内容；

(2) 公区空调暖通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发包人提供的闻思凯半导体大厦项目暖通机电图确定的A/B栋、地下室范围内的本项目空调系统（含新风及排风系统）施工图深化及设计优化；通空调工程的空调设备（含温控器）、冷媒管、风管铁皮、风阀、风口、电线、电缆、电箱（含元器件）等材料设备的供货、运输、卸货、保管、二次搬运、安装、设备及系统调试、配合完成与其他相关设备系统调试、施工及验收资料整理归档至符合工程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备案要求、专业清洁、成品保护、竣工验收备案、交付使用、保修、售后服务及维护等工作内容；

(3) 景观绿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发包人提供的闻思凯半导体大厦项目景观绿化施工图确定的本项目红线内及红线外景观绿化、景观给排水、景观照明等工程，具体包括土石方工程（表面30cm回填的绿化种植土）、土建工程（含沥青道路、围墙、栏杆）、景观给排水工程、景观电气照明工程、硬景工程、绿化工程、园林小品摆件及室外软装（活动家具）、水景工程、升降井及装饰性井盖（绿化带内及硬质铺装区域内的井盖）、满足验收要求的保洁、各项材料及功能性检验检测等图纸所示的全部工作内容的材料采购、加工、制作、试验、运输、安装、塞缝、填缝、调试、成品保护，以及为上述所有工作内容完成而发生的相关施工措施、管理、配合等工作，实现专项验收并交付业主；

(4) 交通设施及道路标线（含地下室饰面装饰）：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承包人提供发包人确认的闻思凯半导体大厦项目地下室及地面交通设施及道路标线、地下室饰面装饰方案或施工图确定的本项目地下室及地上交通设施及划线工程、地下室地坪及墙面饰面装饰深化设计、材料的供应（包括采购、生产、加工、运输、装卸、搬运等）、保护及保管、场内二次加工和运输、施工安装、检测试验、施工配合、施工及验收资料整理归档至符合工程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备案要求、专业清洁、竣工验收、保修等全部工程内容；

(5) 建筑室内及室外VI标识及标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承包人提供发包人

确认的闻思凯半导体大厦项目建筑室内及室外 VI 标识及标牌工程方案或施工图确定的本项目建筑屋顶 LOGO 发光字、建筑室内及室外 VI 标识及标牌深化设计、材料的供应（包括采购、生产、加工、运输、装卸、搬运等）、保护及保管、场内二次加工和运输、施工安装、措施、检测试验、施工配合、施工及验收资料整理归档至符合工程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备案要求、专业清洁、竣工验收、保修等全部工程内容。

2、承包人应研究其它文件，特别是招标人提供的项目施工图和图纸会审等，中标人应完全了解本工程实际施工范围。中标人应严格按图施工，图纸应先行审查，因审图不严，未按图施工造成的返工或漏埋，承包人应负责一切费用。

3、承包人需综合考虑本工程施工中与各专业交叉安装所引起的一切增加费用，招标人不再作任何补偿。

4、负责为顺利完成本工程而进行的一切必要的辅助工作（含与设计单位的及时沟通协调、编制样板实施方案、提供物料实物样板及工艺样板，并经得发包人及设计单位同意，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5、及时办理验收合格项目的移交手续，负责移交后的成品、半成品的维护保管，若发生非承包人原因损坏，由承包人负责维修整改，费用列转责任单位。除负责自身的成品保护工作外，应在施工过程中不损坏其他单位（包括发包人指定的其他专业工程承包单位）的成品、半成品。若发生损坏，由其负责修复并承担相应费用。及时清运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垃圾至施工总承包单位现场垃圾指定堆放位置，并服从施工总承包单位的管理；本工程完工后，由乙方自费对本工程进行清洁达到交付标准，并经建设方验收合格，清洁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额中。

6、合同签订后，发包人、承包人、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共同签订三方协议，明确三方责任、权利及义务，现场施工纳入施工总承包单位的综合管理、按时发放工人工资。承包人负责承包范围内所有工程进场后至项目竣工验收并移交给使用单位前的整个时间段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7、由发包人牵头，承包人与总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协议，承包人以总包的名义整理相关分包项目的技术资料 and 材料送检，协助总包完善相关专业的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施工范围内的各项专业的施工及竣工验收资料需及时收集，需在业主要求时间内配合项目竣工验收及备案，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及其他单位（包括发包人指定的其他专业工程承包单位）进行相关的施工、调试及验收工作（包括提

供相关资料），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具体范围以设计文件、技术要求、界面划分和工程量清单为准。上未述及，但依据建设方确认的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中（包括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计价表等）包括的其他施工事项（本合同注明不属乙方承包范围的除外）。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技术说明书及合同价格清单、答疑等文件。

9、所有的细目详见第四部分 补充协议条款内容及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装修、机电安装、景观绿化工程等以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负责新增及零星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1月10日；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4月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1 天，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备案日期：2026年5月30日；

其中：

- 1、公区空调暖通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5 日，计划完工时间：2026 年 4 月 9 日
- 2、A 栋公区精装修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计划完工时间：2026 年 2 月 10 日
- 3、A 栋大堂精装修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计划完工时间：2026 年 3 月 31 日
- 4、景观绿化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 月 5 日，计划完工时间：2026 年 3 月 27 日；
- 5、交通设施及道路标线：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 月 5 日，计划完工时间：2026 年 3 月 27 日；
- 6、建筑室内及室外 VI 标识及标牌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 月 5 日，计划完工时间：2026 年 3 月 27 日

以现场总包单位实际能够提交工作面为前提，该工期已充分考虑休息日、节假日、特殊天气、政府防控政策、迎检、等各种不确定因素。除了总包没法及时提交工作面外，该工期不予顺延。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下发开工令时间为准，具体的关键节点计划工期及奖罚详见第四部分补充条款。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 1、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 2、确保获得中国国标绿色建筑二星级认证。具体要求详见《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二星、及相关图纸要求。
- 3、安全文明施工符合深圳市及罗湖区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陆拾肆万伍仟肆佰捌拾肆元柒角叁分（¥48,645,484.73元）；本工程不含税金额¥40,041,729.11元（不含暂列金），税率9%，税金¥3,603,755.62元（不含暂列金）。

其中：

- (1) 暖通空调工程：9,286,882.27元；
- (2) A座公区装修工程：20,102,312.03元；
- (3) 景观绿化工程：7,915,113.41元；
- (4) 地下室交通设施工程：3,008,851.04元；
- (5) 室内外VI导示及标牌工程：1,275,492.94元；
- (6) 赶工、抢工措施增加费：809,173.49元；
- (7) 现场场地、住宿、办公场地租赁增加费用：831,773.03元；
- (8) 专业工程深化设计增加费：415,886.52元；
- (9) 暂列金（归甲方所有）：5,000,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固定综合单价；其他：具体要求详见第四部分补充条款部分【合同价格形式】的规定。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谢少波（证书编号：粤1442014201528587）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合同附件；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7) 招标文件及附件；

- (8) 投标文件及附件；
- (9)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 图纸、工程核定表；
- (12)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洽商、变更、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书面协议或纪要（除另有约定外，书面协议或纪要以时间较后者为准）；
- (13) 发包人和（或）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14) 工程招标过程中往来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另签订与上述招投标实质性背离的协议，并且，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1月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3008 号皇都广场 C 座 2712 室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时间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CONFIDENTIAL
Wingsky

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闻天下半导体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G7D0D0B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11930926Y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3008 号皇都广
场 C 座 2712 室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仔路 60 号
奋成智谷大厦 B 座二楼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吴佳妮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林育生

电话：

电话：0755-23022333

传真：

传真：0755-23022333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3316684@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艺园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前进支行

账号：75887365998

账号：44250100006109661266

CONFIDENTIAL
Wingsky

臣田商务大厦（一、二层公区土建装修工程）合同

甲 方：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臣田商务大厦一、二层商业土建、墙面装饰工程经甲乙双方协商对本工程承包范围、工程合同单价、工期、质量付款方式等达成共识，签定本合同，本合同表达双方真实的意愿、以资信守。具体条款如下：

一、 工程项目概况

- 1、工程名称：臣田商务大厦（一、二层公区土建装修工程）
-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商务大厦

二、 工程内容及承包方式

工程内容：臣田商务大厦一、二层公共区域墙面、地面、油漆、厕所配套装修工程。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

三、 工期、质量

- 1、工程质量“合格”。
- 2、本工程工期180个日历天，（以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 3、施工过程中由于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停工的，经甲方代表签证确认后工期顺延。
- 4、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应提前三天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验收

报告，甲方在竣工初验后三天内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意见整改。

四、工程合同价款和付款方式

1、本工程发包(中标)价为人民币 2961648.22 元(大写：贰佰玖拾陆万壹仟陆佰肆拾捌元贰角贰分) (一次性包干、含税)。

2、工程款支付方式：

1)、预付款支付，本工程不作预付款。

2)、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乙方应于开工后每月 25 日前向甲方提交本次合格工程量计量报告经甲方审核确认，甲方审核完毕后在下个月 25 日前支付进度款。甲方有权在进度支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的违约金、罚款及其它应扣款项。若乙方未能在此期限提交本次合格工程量计量报告，其行为导致的延期付款及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负。

3)、进度款支付额为最终审批造价的 70%:当进度款已支付到合同总价的 70% 时，甲方停止支付工程款。

4)、待竣工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余下 3%作为保修金，保修期满后支付(甲方不支付未付款额的利息)。

五、甲、乙双方工作责任

甲方工作

1、协助乙方准备办理手续所需要的资料。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的同时向甲方提交 办理相关手续所需资料明细，除甲方能提供的所需资料外，办理审批手续所需资料 全部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不得以甲方提供资料的原因作为延长工期或调高造价、 增加费用的理由。

2、有权对乙方不称职人员提出撤换，乙方应当在甲方要求之日起二日内撤换。



乙方工作

- 1、在合同签订前已仔细视察了现场及其邻近地区、现场可能发生的交叉施工及了解任何影响其设计、施工及造价的因素，充分了解了工地位置、周边情况、道路、作业空间狭窄、起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工期、承包价款之情况，已充分认识到各种不利因素。凡合同签订时乙方未明确要求的因素或影响，不再作为变更设计、延长工期或调高造价、增加费用的依据。
- 2、本工程隶属于商务大楼，楼梯进出口务必按规范要求搭设防护棚，外墙窗户做好保护，维修作业时如影响到企业生产、运输等，事前做好协调工作。因此造成的误工损失均在合同承包范围内。
- 3、在未交付甲方之前，均由乙方承担成品保护责任，如发生损坏的，乙方负责修复或乙方自行向造成损坏方索赔。但乙方不得以成品保护为由而拒绝或阻止其他施工单位的施工。在同供电部门交接前对已完工程做好成品保护，不另行计取成品保护所需费用。
- 4、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规范和经甲方审批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保证工程质量，保证安全，保证工程进度。
- 5、乙方应当积极与其他的现场施工单位配合，甲方给予协助。
- 6、乙方对所承包工程施工现场以外产生的扰民负责，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避免或减少由于施工造成的噪音、空气污染而造成的日、夜扰民及民扰影响，协调并解决扰民及民扰问题。
- 7、安全施工与检查：乙方应遵守国家及深圳市有关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施工安全和第

三方的财产及人 身安全。

8、施工中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含第三方人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9、乙方必须按图施工，不得对工程设计私自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所有的设计变更需甲方签字后方可执行，否则责任自负。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工期进行施工，否则，每延迟一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不予支付剩余款项，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需予以赔偿。

六、其他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深圳市田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乙方(公章)：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2、项目经理同类业绩

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同等职位负责的已竣工的装饰装修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加固施工业绩（不超过3项，提交业绩超过3项的，按证明材料的顺序选择前3项）。

注：（1）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证明等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材料应能清楚反映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需体现装饰装修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加固施工部分金额，以便招标人识别有效业绩，因投标人文件资料不全导致的有效业绩无法认定，由投标人负责承担不利后果）、单位名称、施工项目经理姓名及项目任职情况、工作内容、双方盖章、竣工验收时间等关键页；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业主（委托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盖业主（委托单位）单位公章]。

（2）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3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社保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网上打印的带有社保局的签章的均有效，提供社保卡的视为无效，社保证明文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退休人员不得作为参加本项目的人员。

（3）同等职位指担任项目经理职位。

项目经理姓名： 谢少茂
年01月31日

在本单位社保缴纳时限：2025年01月31日-2026

1、项目名称：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 承包人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2年10月11日； 任职情况：项目经理； 合同金额： 4345.68 万元。

2、项目名称：泰康智谷研发楼1、2、5、6、7、8、9、19、20层精装工程； 承包人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4年04月15日； 任职情况：项目经理； 合同金额： 1129.46 万元。

3、项目名称：**； 承包人名称：**； 竣工验收时间：**年**月**日； 任职情况：**；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经理业绩一：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银田西发雍启科技园工业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雍启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2018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合同》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3月01日 (具体以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9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不超过 21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肆拾伍万陆仟捌佰陆拾叁元整（¥43456863.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零肆仟壹佰零玖元伍角玖分（¥1204109.5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0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0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0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03月0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银田西发雍启科技园工业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 程 名 称: 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2 年 10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雍啟实业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银田西发雍启科技园工业区	建筑面积	18752㎡	工程造价	4345.6863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科技楼10层、公寓7层		
	/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3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雍敏实业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康乐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144022765		
总包单位	/		/		
承建单位 (土建)	/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D244148659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天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5958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林容盛
副组长	周汉文
组员	吴胜全、刘雨、谢少茂、许培城、陈少青、许培南、甘亚明、王政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容盛	周汉文、谢少茂、许培城、陈少青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胜全	刘雨、甘亚明、许培南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周汉文	吴胜全、刘雨、王政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雍启科技楼及公寓装修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评定为合格。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11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11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11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11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11日</p>
---	---	--	---	--

项目经理业绩二：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 1、2、5、19、20 层精装修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 1、2、5、19、
20 层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博罗县罗阳街道泰康智谷项目

发 包 人：博罗县九华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博罗县九华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 1、2、5、19、20 层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 1、2、5、19、20 层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博罗县罗阳街道泰康智谷项目。

1.3 资金来源：自筹。

1.4 工程内容：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 1、2、5、19、20 层精装修工程，详见《工程报价单（工程量清单）》。

1.5 工程承包范围：天花吊顶工程、地面铺装工程、墙面装饰工程、砌筑工程、轻钢龙骨隔墙工程、土建工程（包含隔墙、陶粒回填、防水处理、建筑垃圾外运等）、定制门、定制柜、脚手架工程、钢结构玻璃雨棚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工程、电气工程（含照明电气、应急照明和空调电气）、消防工程及参照施工图纸内容；不含弱电智能化施工。

第二章 工程施工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 (3) 乙方只包工。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附件《工程报价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第三条 工程期限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3月1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6月6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98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

3.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4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在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四条 工程价款、计量与支付

4.1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的方式计取价款。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11,294,634.01元，大写：壹仟壹佰贰拾玖万肆仟陆佰叁拾肆元零壹分（在投标报价金额为11408721.23基础上下浮1%；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381,990.34元，大写：叁拾捌万壹仟玖佰玖拾元叁角肆分）。（含税、配合费、各类措施费等与本工程相关的费用）

措施费按投标报价总价包干，结算时不再调整（包括工程变更产生的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总包配合费、履约担保手续费、工程保险费、施工企业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环境保护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施工排水及降

水费（回灌井、降水井等措施）、赶工措施费、二次搬运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安全防护费等措施费。

4.2 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报价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

4.3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1.主要材料价格；2.主要建筑材料范围；3.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政策变化。

4.4 双方约定工程量的计量规则与计量周期为：按《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 GB50854-2013》计量。

第五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5.1 工程款支付方式如下：

按各层（首层、二层、五层、十九层、二十层）完成隐蔽预埋阶段支付该层造价的 20%，具体内容：机电工程（含给排水专业、电气专业、消防专业、空调专业等）的预埋工作、墙地面基层防水、门窗基层基层、吊顶基层及所需固定预埋件（含暖通、空调、消防）等；

按各层完成饰面施工阶段支付该层造价的 20%，具体内容：地面铺装工程及天花吊顶；

按各层完成饰面施工阶段支付该层造价的 30%，具体内容：墙面饰面板、涂料、壁纸、石材、瓷砖、雨棚、玻璃、以及配套的柜体等面层施工；

按各层完成安装施工阶段支付该层造价的 10%，具体内容：开关插座面板、洁具、灯具、五金配件、厨房设备、门及门锁、强电设备等；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甲方结算审核完成后付至总造价的 97%，剩余 3%的价款留作质保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且收到乙方的申请文件后一个月内付清。

5.2 乙方应于当月 25 日根据施工进度编制当阶段完成工程量清单，并报送当阶段完成工程量进度付款申请单，甲方收到乙方申请后 14 日内完成审批，甲方经

(1)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

(5)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的保护；

(6) 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并承担其费用。

9.3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承担相应责任。

9.4 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9.5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发生施工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9.6 由乙方自行负责食宿。

第十条 工程变更

10.1 施工期间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对变更内容、变更的费用以及工期进行书面确认。工程变更的书面确认资料，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施工期间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变更，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工程进行变更。

10.2 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即：

(1) 《工程报价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工程报价单》内的报价确定变更费用；(2) 《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的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报价确定变更费用；

(3) 《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

10.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变更，乙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且不得顺延工期。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4 所有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的费用确认均在工程竣工结算时处理。

第十一条 材料供应

11.1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纸以及甲方的要求编制《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并分别列明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和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

11.3 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以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甲方对材料的确认备案，不能免除乙方应负的责任。按照有关规定材料需要送检的，乙方应将材料取样送检。

11.4 双方供应的装饰装修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等有关规定，并具有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11.5 乙方供应的主要材料须按投标报价时选用的品牌：

主材	品牌/厂家
石材	佳美石材
卫浴	箭牌
瓷砖	金欧雅、新润城
开关、插座面板	西门子“皓彩”系列
铝单板	佛山市海南英吉威铝建材有限公司
柜体	佛山“欧派整装定制”、佛山市索菲亚家具、佛山市科凡家居
电线	金环宇

油漆	三棵树、立邦牌
灯具	怀创灯具厂、西顿
空调	格力
智能锁	海康威视、滨利

第十二条 工期延误

12.1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应当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因物业管理的限制不能施工的；
- (4) 因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5)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2.2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12.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

第十三条 质量标准

13.1 工程的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应当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20）以及合同签订时现行有效规范的标准执行。

13.2 工程施工质量应符合有关工程质量标准的规定。

甲方对工程质量标准有特殊要求按照甲方要求执行，甲方要求的质量标准为：合格。

13.3 双方对材料、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可委托主管部门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认定，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四条 工程验收、竣工退场及结算

14.1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以下验收工作：

(1) 隐蔽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2) 竣工验收。

14.2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 5 日内进行验收，待双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后，乙方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如甲方不进行验收，乙方有权暂停施工，相应工期损失由甲方承担；如乙方未通知甲方进行隐蔽工程验收而擅自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要求打开已经隐蔽的部位进行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隐蔽工程验收是指对将被下道工序所封闭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一般指给排水管线、电路管线、防水工程等。

14.3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并按照国家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贰套，甲方自接到通知后 14 日内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合格的，双方应当签署《工程质量验收单》。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 5 日内向甲方出具《工程保修单》并向甲方提供其施工部分的水、电等隐蔽工程竣工图。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4.4 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甲方的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的工程质量责任。

14.5 乙方应于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后十五日内完成竣工退场。

第十五条 保修责任

15.1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具体项目的保修期由双方在附件《工程保修单》中确定，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甲方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15.2 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保修期内，因

甲方使用不当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乙方修复，但甲方应承担修复的费用，

15.3 在保修期内，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书面通知乙方予以修复，乙方应在 2 日内安排人员进行修复。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甲方可以口头通知乙方，乙方应在 1 日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

第三章 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6.1 甲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擅自解除合同的，除应按照已完工程量支付工程款外还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日应按照欠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欠付工程款的违约金。甲方欠付工程款金额达合同金额的 20%，且超过 6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按照约定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乙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16.2 乙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违约金。工程质量合格的，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误工期的，每延期 1 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延误工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按照约定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或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按下列约定进行返工修理、综合治理和赔付：

(1) 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应进行返工。因返工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2) 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进行综合治理。因综合治理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3) 室内空气质量经综合治理仍不达标且属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不达标工程项目涉及的工程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4) 乙方不得擅自将承接的工程转包或者分包给他人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的 30% 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四章其他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通讯

甲乙双方应及时签收并确认对方发来的书面文件。

甲方联系人为：_____ 联系电话为：_____

联系地址为：_____

电子邮箱为：_____

乙方联系人为：_____ 联系电话为：_____

联系地址为：_____

电子邮箱为：_____

一方无法直接向另一方发送文件的，可以按照上述地址邮寄送达。任何一方通讯方式内容变更的，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应承担不能送达的责任。

第十九条 附则

19.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9.3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解除。不可抗力发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

19.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5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合同正文）

发包人(公章): 博罗县九华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博罗县罗阳街道中部通道
339号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 0752-6868918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博罗县支行

银行账号: 44243001040045325

2013.3.8

邮政编码: _____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
井路 118 号附 2 栋麒麟山景大酒店 C 座 712B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 0755-23481330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10000001295

邮政编码: 518104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1、2、5、6、7、
8、9、19、20层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4-15

建设单位(盖章)：博罗县九华实业有限公司



* GD- E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泰康智谷一期产业研发大楼1、2、5、6、7、8、9、19、20层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梅花村委会地段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3129.46340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4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博罗县九华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汇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梅州市居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升
副组长	谢少茂
组员	黄家滨、洪庚、林湖武、沈齐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少茂	黄家滨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沈齐发	柯玉军、洪庚
工程质控资料	文彦	陈金杉、谢少茂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九孚实业	项目负责人		李升
2		广东汇峰	设计队		文彦
3		〃	设计师		沈齐发
4		恒大监理	总监		张北森
5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妙茂
6		〃	工程师		林翔武
7		恒大监理	专监		黄家深
8					
9		九孚实业	工程师		洪康
10		九孚实业	设计师		柯玉峰
11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任彬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 914 / 5 *

恒大集团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 1、本工程已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2、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定要求；
- 3、各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均经验收合格；
- 4、质保资料及施工质量资料完整；
- 5、各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 6、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构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7、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规定的要求；
- 8、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一致通过工程竣工验收并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曹壮森 2019年4月1日	 曹壮森 2019年4月1日	 曹壮森 2019年4月1日	 曹壮森 2019年4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3、履约评价情况

提供近 5 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承接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绩取得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

注：1、履约评价时间以履约评价落款日期为准；

2、证明资料为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扫描件及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类型、服务范围、签字盖章关键页等）；

3、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如优、良、合格，若未体现评价等级则不予计取；

4、一个合同如存在多阶段的履约评价，只计算距离截标时间最近的一项，提供的履约评价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统计时只按顺序计取前 5 项。

1、项目名称：厨房改造、全园消防系统改造及洗手间改造工程；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2 年 11 月 04 日；评价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万丰幼儿园。

2、项目名称：新蕾幼儿园前城分园校园安全改造(小型工程)；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2 年 09 月 09 日；评价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

3、项目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楼岗第二幼儿园校园维修改造工程；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2 年 09 月 21 日；评价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楼岗第二幼儿园。

4、项目名称：2021 松河瑞园分园改造项目(音乐室、走廊吊顶、结构膜等)(小型工程)；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1 年 08 月 13 日；评价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中心幼儿园。

5、项目名称：松岗第二小学综合楼楼顶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评价等级：优；评价时间：2021 年 10 月 27 日；评价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松岗第二小学。

履约评价一：（优）厨房改造、全园消防系统改造及洗手间改造工程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厨房改造、全园消防系统改造及洗手间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万丰幼儿园

承 包 人：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万丰幼儿园

地址: 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厨房改造、全园消防系统改造及洗手间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厨房装饰部分、厨房电气部分、成人卫生间装饰部分、成人卫生间安装部分、全园消防部分等。具体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____，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平 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 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_____ 无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0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施工阶段)。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佰伍拾壹万陆仟叁佰伍拾捌元壹角玖分

(小写)：1516358.19 元

其中，包含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大写）捌仟柒佰零贰元伍角（小写）8702.5 元

项目单价：合同中的单价以的预算书的综合单价为准。

上述合同价款固定不变，合同总额已包含承包人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劳务费、运输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水电费、税费等全部已明示或未明示的费用），除此之外，发包方不再向承包人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招、投标文件及附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经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的标底（含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发包人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发包人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发包人按期付款。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8月1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万丰幼儿园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送宝安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万丰幼儿园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李峰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6MB2D58494A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万丰社区仁爱路54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_____

承包人：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佳妮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11930926Y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9区洪浪北二路30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1栋1109

邮政编码：5181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3481330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2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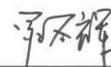
.....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竣工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万丰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2年8月20日至2022年11月04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吴佳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跃佳 13510755955		
企业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路118号附2栋麒麟山景大酒店C座712B				
工程名称	厨房改造、全国消防系统改造及洗手间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设计图纸、施工图纸及工程清单所涉的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万丰幼儿园	工程合同价	1516358.1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8.20	合同竣工日期	2022.9.19	合同工期	3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8.20	实际竣工日期	2022.11.04	实际工期	76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满分 14 分)					13
技术经济实力 (满分 18 分)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满分 45 分)					44
工期控制 (满分 10 分)					9
协调配合与服务 (满分 13 分)					12
合计					95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监理单位公章)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评价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评价单位公章)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履约评价二：（优）新蕾幼儿园前城分园校园安全改造(小型工程)

14

工程编号：44039320220727004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蕾幼儿园前城分园校园安全改造（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前城分园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

承 包 人：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6455768278N

法定代表人: 吴琴芳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六十五区海城路

联系人: 何惠群 联系方式: 13556881388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1930926Y

法定代表人: 吴佳妮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30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1 栋 1109

联系人: 吴超 联系方式: 1821872378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蕾幼儿园前城分园校园安全改造(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前城分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为前城分园校园安全改造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施工图以及变更函的所有内容,详见预算书。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____，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外地面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0 天（施工阶段）。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叁拾玖万伍仟贰佰贰拾陆元捌角壹分

(小写)：¥395226.81 元（本价款固定不变，已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材料费、劳务费、运输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水电费、税费等全部费用，发包方不再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其中包括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为(小写)：¥8011.99 元，（大写）：人民币捌仟零壹拾壹元玖角玖分

项目单价：合同中的单价以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经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的标底（含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8 月 15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宝安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备案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	承 包 人 (公章):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六十五区海城路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30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1 栋 1109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295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101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蕾幼儿园前城分园校园安全改造(小型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蕾幼儿园前城分园校园安全改造(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前城分园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39.522681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9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春鹏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燃气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刘惠彩</i></p> <p>2022年9月9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i>李怀仁</i></p> <p>注册编号: 44023537 有效期至: 2024.05.20 深圳市春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2022年9月9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张丹</i></p> <p>2022年9月9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p> <p>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张银松</i></p> <p>2022年9月9日</p>
--	--	--	---	--

附件 3: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 (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蕾幼儿园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32022072700400101Y
项目负责人	何惠群	联系电话	13556881388
工程项目名称	新蕾幼儿园前城分园校园安全改造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中标金额	39.522681 (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2.8.15 至 2022.8.24		
履约 情况 评价	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理单位负责人 (签字/盖章): <i>曹怀俊</i> 2022年9月9日 </p>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 (签名):	<p> <i>何惠群</i> <i>何晃</i> <i>罗金</i> <i>黄耀新</i> <i>陈永清</i> 2022年9月9日 </p>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盖章):	<p style="text-align: right;">  2022年9月9日 </p>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楼岗第二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楼岗第二幼儿园校园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松岗楼岗第二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下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楼岗第二幼儿园校园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详见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工程预算造价审定书中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设计。(不排除存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由发包方临时增加的施工项目内容)。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楼岗第二幼儿园校园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详见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工程预算造价审定书中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设计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年 月 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或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柒拾玖万叁仟肆佰伍拾叁元伍角贰分

(小写)：¥793453.52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13007.22 元

项目单价：见“**投标人须知第十二条第3款**”的约定。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____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楼岗第二幼儿园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____建设主管部门____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信义领
御研发中心 A 座 1109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楼

法定代表人: 吴佳妮

委托代理人: 岗第二幼儿园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23481330

传 真:

传 真: 0755-2348133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 健 世 纪 支 行

账 号: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1295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2022 年 月 日

附件 3: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楼岗第二幼儿园	招标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	唐老师	联系电话	13590201683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楼岗第二幼儿园 校园维修改造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装修装饰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中标金额	793453.52 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2 年 7 月 6 日 至 2022 年 8 月 5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人员配备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 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同意</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2年9月2日 </div> </div>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同意</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熊俊波、李年、石燕芳  2022年9月2日 </div> </div>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同意</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2022年9月2日 </div> </div>					

履约评价四：（优）2021 松河瑞园分园改造项目(音乐室、走廊吊顶、结构膜等)(小型工程)

标段编号：4403932021060900100101Y

深圳市小型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2021 松河瑞园分园改造项目（音乐室、走廊吊顶、结构膜等）（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中心幼儿园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中心幼儿园

承 包 人：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2021 松河瑞园分园改造项目（音乐室、走廊吊顶、结构膜等）（小型工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中心幼儿园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2021 松河瑞园分园改造项目（音乐室、走廊吊顶、结构膜等）（小型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中心幼儿园松河瑞园分园

1.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详见工程预算书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5 工期：

开工日期：20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20 年 月 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40 天

1.6 工程质量：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玖拾捌万陆仟陆佰伍拾叁元叁角

¥：986653.3 元 （含税）

备注：本合同价款为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利润

第8条价款及结算工程

8.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采用下列第一种方式确定:

(1) 固定总价合同, 即承包范围内价格一次包死, 结算时除变更工程外不做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 参照本合同 5.6 条款的约定执行。

(2) 固定单价合同, 即工程结算时, 工程量根据双方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按实结算, 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 参照本合同 5.6 条款的约定执行。

8.2 双方约定甲方按下表分两次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尾款即工程缺陷保修款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一年内支付, 尾款数额为合同价款的 5%。

拨付工程款时间 (工程进度)	占合同价款比例 (%)	金 额 (人民币)	备注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95%	937320.63	
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后(质保金)	5%	49332.67	

8.3 工程竣工验收、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后, 乙方提交工程结算书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 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二十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 视为同意, 并在三十天内结清除尾款外的结算款。甲方未按约定组织室内环境质量验收, 甲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内结清除尾款外的结算款。

8.4 提交全部报告材料并验收合格后,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工程结算款额开具发票结算工程款。

13.2 协商不成可通过下述机构调解（注：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并在选定方式前的“口”内打“√”）：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调解中心；

其他调解机构：_____

13.3 对本工程施工质量或使用的原材料质量发生争议的，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13.4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选择下列方式解决：

(1) 仲裁（注：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并在选定方式前的“口”内打“√”）：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在深圳进行仲裁；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其他仲裁机构：_____

(2) 诉讼：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14 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1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4.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 15 条 附则

15.1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15.2 附件

- (1) 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 (2) 工程项目一览表
- (3) 工程预算书
- (4)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第 16 条 补充条款

甲方（公章）：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中心幼儿园

乙方（公章）：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
洪浪北二路 30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1 栋 1109

电话：

电话：0755-23481330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
健世纪支行

户名：

户名：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帐号：

帐号：44250100010000001295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 7月 2 日

附件 4: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中心幼儿园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3202106090010001
项目负责人	刘小花			联系电话	13425106111
工程项目名称	2021 松河瑞园分园改造项目（音乐室、走廊吊顶、结构膜痔）（小型工程）			招标类型	深圳市华南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林启涛			联系电话	13826541448
中标金额	98.66533（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1 年 7 月 3 日至 2021 年 8 月 11 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p>已按合同约定设计要素履约完成。合格</p> <p>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王晓东</p> <p>2021 年 8 月 13 日</p>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p>李锐 徐复华 杨永年</p> <p>2021 年 8 月 13 日</p>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p>徐复华</p> <p>2021 年 8 月 13 日</p>				

履约评价五：（优）松岗第二小学综合楼楼顶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项目编号：44039320210625010

深圳市小型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松岗第二小学综合楼楼顶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第二小学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第二小学

承包人：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松岗第二小学综合楼楼顶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第二小学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松岗第二小学综合楼楼顶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第二小学

1.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详见工程预算书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5 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8月1日

竣工日期：2021年8月30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30天

1.6 工程质量：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伍拾陆万玖仟柒佰叁拾叁元壹角伍分

¥：569733.15元（含税）

备注：本合同价款为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利润

前的“口”内打“√”):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调解中心;

其他调解机构:_____

13.3 对本工程施工质量或使用的原材料质量发生争议的,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13.4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选择下列方式解决:

(1)仲裁(注: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并在选定方式前的“口”内打“√”):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在深圳进行仲裁;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其他仲裁机构:_____

(2)诉讼: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14 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1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4.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 15 条 附则

15.1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15.2 附件



- (1) 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 (2) 工程项目一览表
- (3) 工程预算书
- (4)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第 16 条 补充条款

甲方（公章）：深圳市宝安区松岗第二小学

乙方（公章）：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户名：

户名：

帐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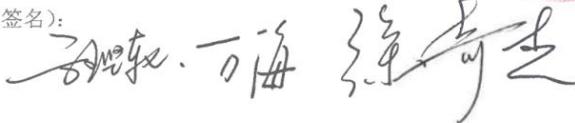
帐号：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 7月 15日

附件 4: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第二小学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3202106250100001
项目负责人	江剑明			联系电话	13590202898
工程项目名称	松岗第二小学综合楼顶维修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招标类型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林启涛			联系电话	13686842737
中标金额	56.973315（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0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周忠潭 2021年10月26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2021年10月27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1年10月27日				

4、项目管理团队配备情况

管理人员	岗位职责	姓名	执（职）业资格证书及编号	职称	学历	专业	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起止日期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谢少茂	粤 1442014201528587	中级 工程师	专科	建筑 工程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马根火	粤中 中 证 字 第 1300102189226号	中级 工程师	本科	园林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生产经理	生产经理	叶灿杰	粤 1442023202311142	无	专科	建筑 工程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安全主任	安全主任	文华	粤建安C3 (2009)0010298	助理 工程师	专科	建筑 工程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质量主任	质量主任	吴佳妮	2116003007902	中级 工程师	本科	市政 路桥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各相关专业 技术负责人	造价专业技术 负责人	王启飞	建[造] 11224400013303	无	本科	土木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安全员	安全员	卢丽奇	粤建安 C3(2019)0034039	无	专科	无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劳资专管员	劳资专管员	张海林	2401140000348970	无	专科	无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施工员	施工员	林和昌	2501010100525366	无	专科	土建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质量员	质量员	张文其	2501030600524597	无	无	市政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资料员	资料员	陈洁	2501050000532116	无	专科	无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材料员	材料员	翁礼浩	2501040000524665	无	专科	无	2025年1月31 日至2026年1 月31日

1、谢少茂（项目经理）

1.1 资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1554

姓 名: 谢少茂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68年10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3月07日

有 效 期: 2026年01月07日 至 2029年03月0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1月07日





持证人签名：
谢少茂

姓名：谢少茂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0525681019595

任职资格：工程师

专业类别：建筑

批准日期：2006-6-22

工作单位：

系统编码：HWZ9802086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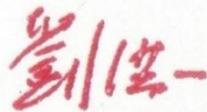
1.2 毕业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谢少茂 性别 男，一九六八年十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三月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粤府函[1994]92
证书编号：111135201006000827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1.3 身份证复印件



2、马根火（技术负责人）

2.1 资格证书

	<p>马根火 于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经 东莞市农业技术人 员中级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园林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p>
<p>公民身份证号码：342501198008246014 粤中取证字第 1300102189226 号</p>	<p>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一日</p>

(Note: The certificate contains two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s. The one on the left is for the 'Guangdong Provinc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Examination Office'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and the one on the right is for the 'Dongguan Cit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6日
- 2026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马根火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8月2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2507



聘用企业: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4-14至2028-04-13)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4-14至2028-04-1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马根火

个人签名: 马根火

签名日期: 2025.1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1525

姓名:马根火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08月2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4月30日

有效期:2025年04月25日至2028年04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25日



2.2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根火 性别男，一九八〇年 八 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月至二〇一七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王迎军

证书编号：105617201705701828 二〇一七年 七 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2.3 身份证复印件



2.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根火

社保电脑号：809689263

身份证号码：342501198008246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455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2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3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4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5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6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7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8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9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10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11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12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6	01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7.05	3523	28.18	7.05
合计			9660.32	4830.16			1312.91	437.68			437.68		91.05		360.34		91.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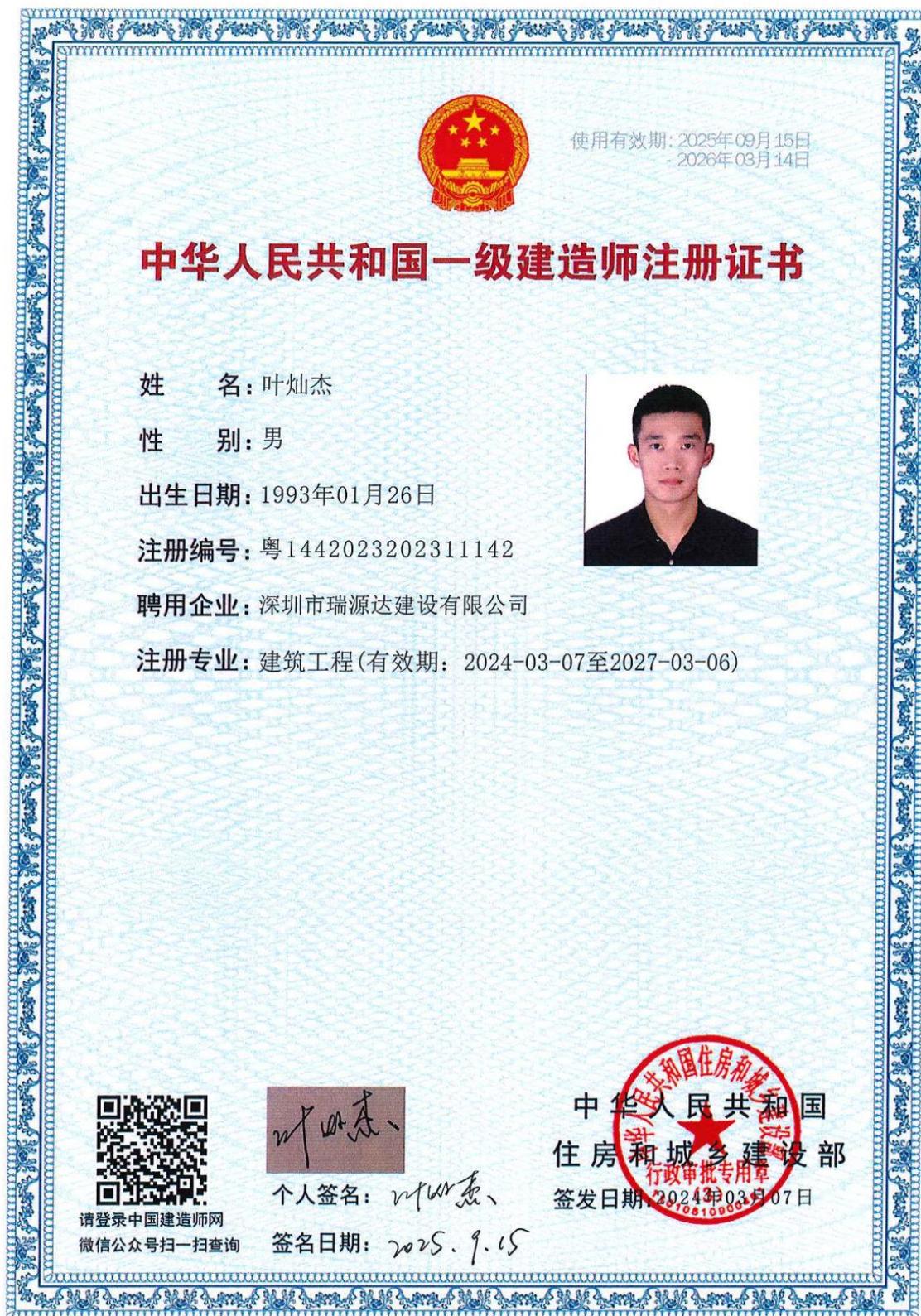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e01988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45564 单位名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3、叶灿杰（生产经理）

1.1 资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0058768

姓名:叶灿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1月26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8月15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15日至2027年08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15日



1.2 毕业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叶灿杰**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一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三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函授** 学习，**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魏明海**

批准文号：教发[2000]94号
证书编号：110785201706100012 二〇一八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

1.3 身份证复印件



1.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灿杰 社保电脑号：807472158 身份证号码：4405101993012608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455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2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3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4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5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6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7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8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9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10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11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12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6	01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7.05	3523	28.18	7.05
合计			9660.32	4830.16			1312.91	437.68			437.68		91.65		366.34		91.65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e03d15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45564 单位名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4、 文华（安全主任）

4.1 资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9)0010298

姓 名: 文华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2年04月1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9年12月10日

有效 期: 2024年12月03日 至 2027年12月0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3日



4.2 毕业证书



4.3 身份证复印件



5、 吴佳妮（质量主任）

5.1 资格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佳妮

身份证号：44050919910912082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08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16003007902

发证单位：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1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7日
- 2026年07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吴佳妮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1年09月1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5610

聘用企业: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6-03至2027-06-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吴佳妮

个人签名:

吴佳妮

签名日期: 2026年1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6月1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1215

姓 名：吴佳妮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1年09月1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4月28日

有 效 期：2025年04月11日 至 2028年04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11日



5.2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佳妮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 九月 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院）长： 骆少明

证书编号： 113471201305002663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二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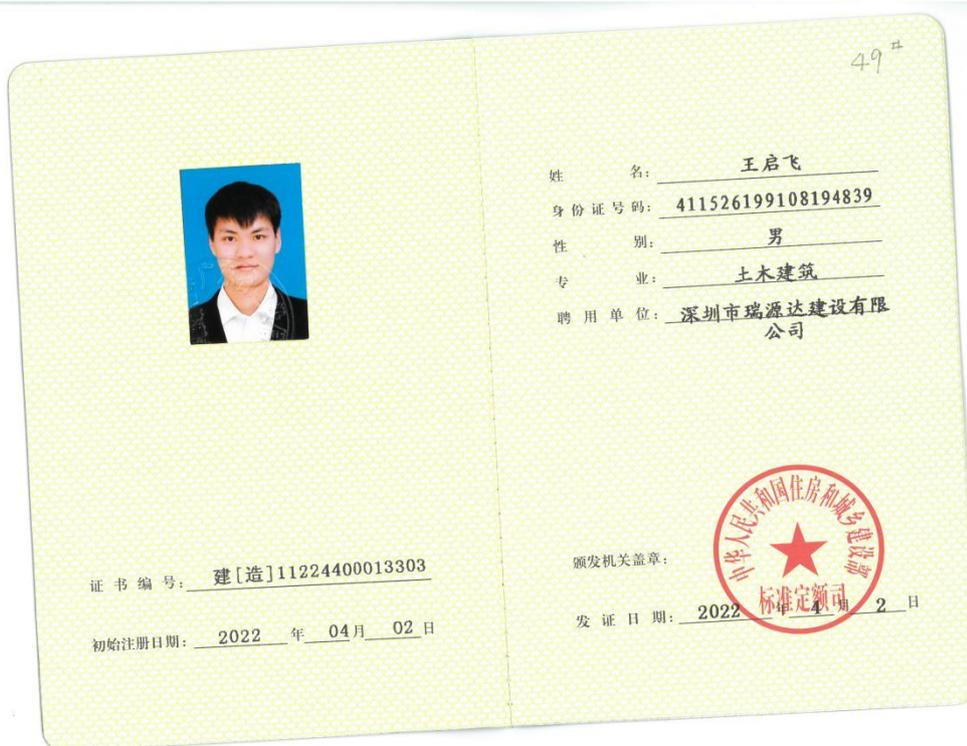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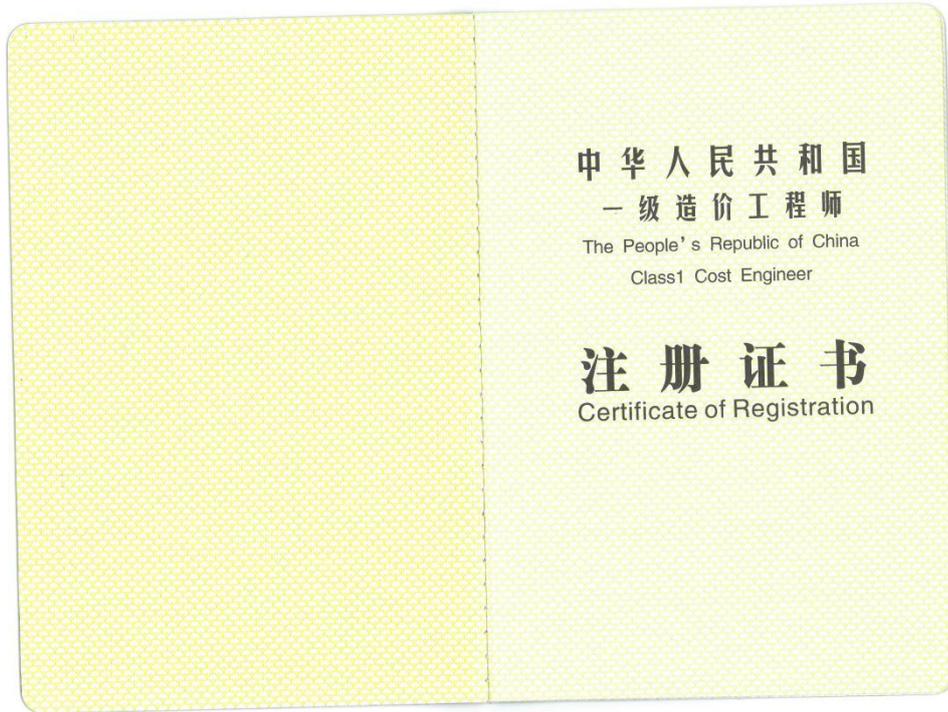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5.3 身份证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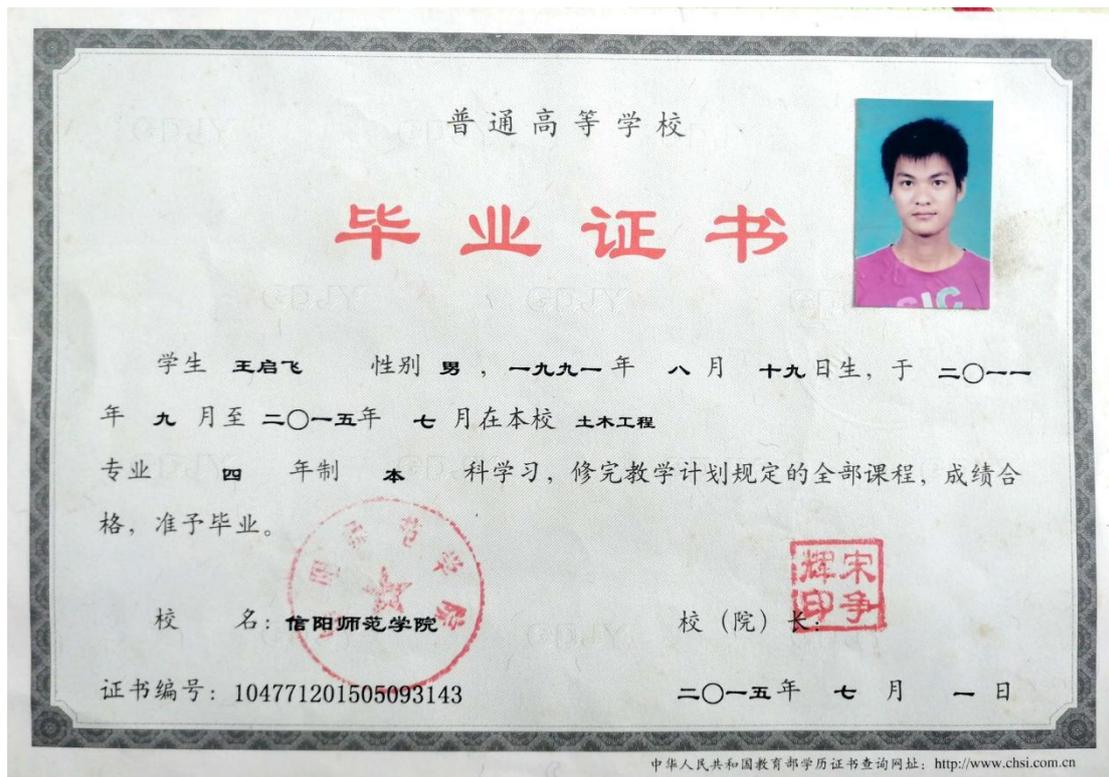


6、王启飞（造价专业技术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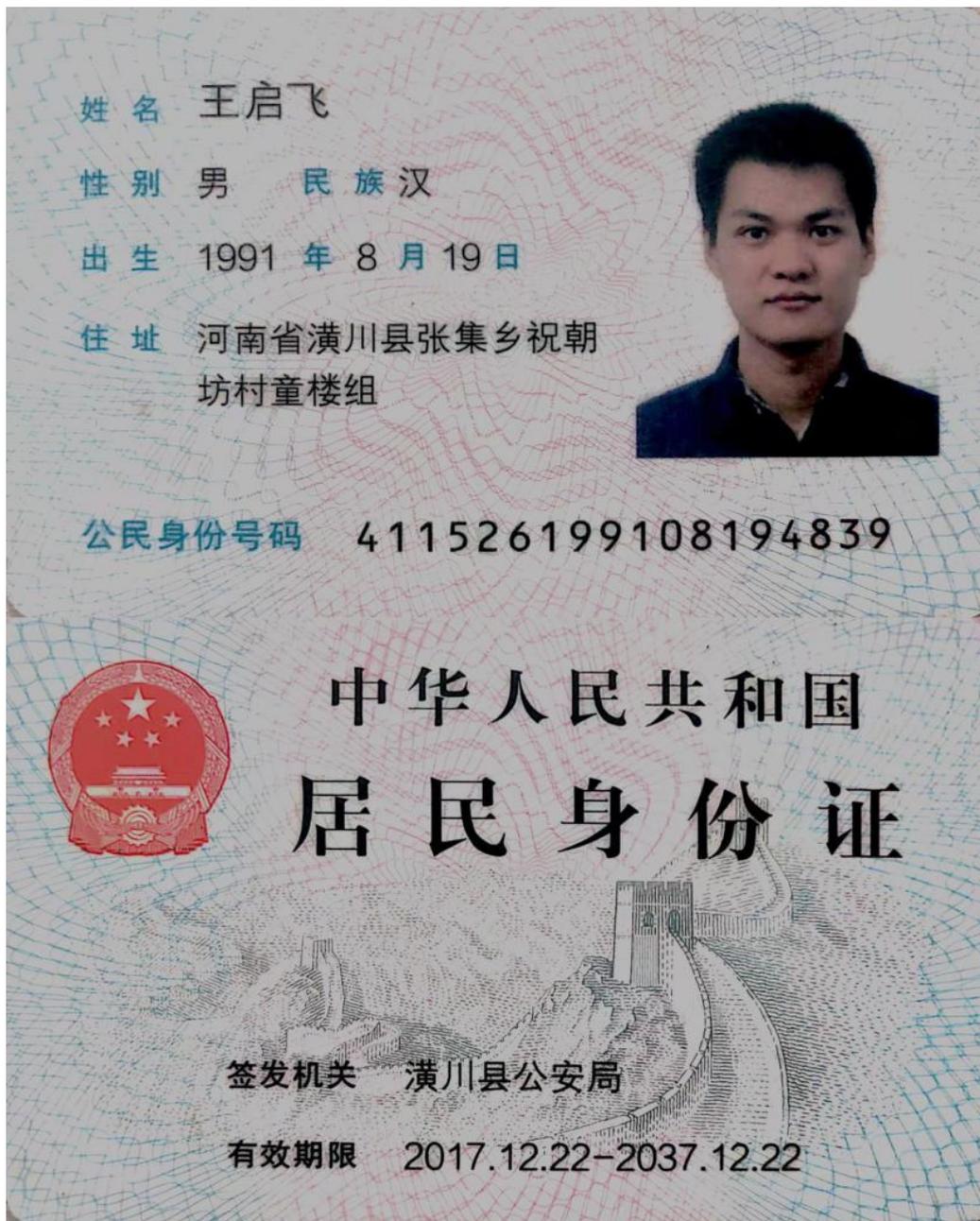
6.1 资格证书



6.2 毕业证书



6.3 身份证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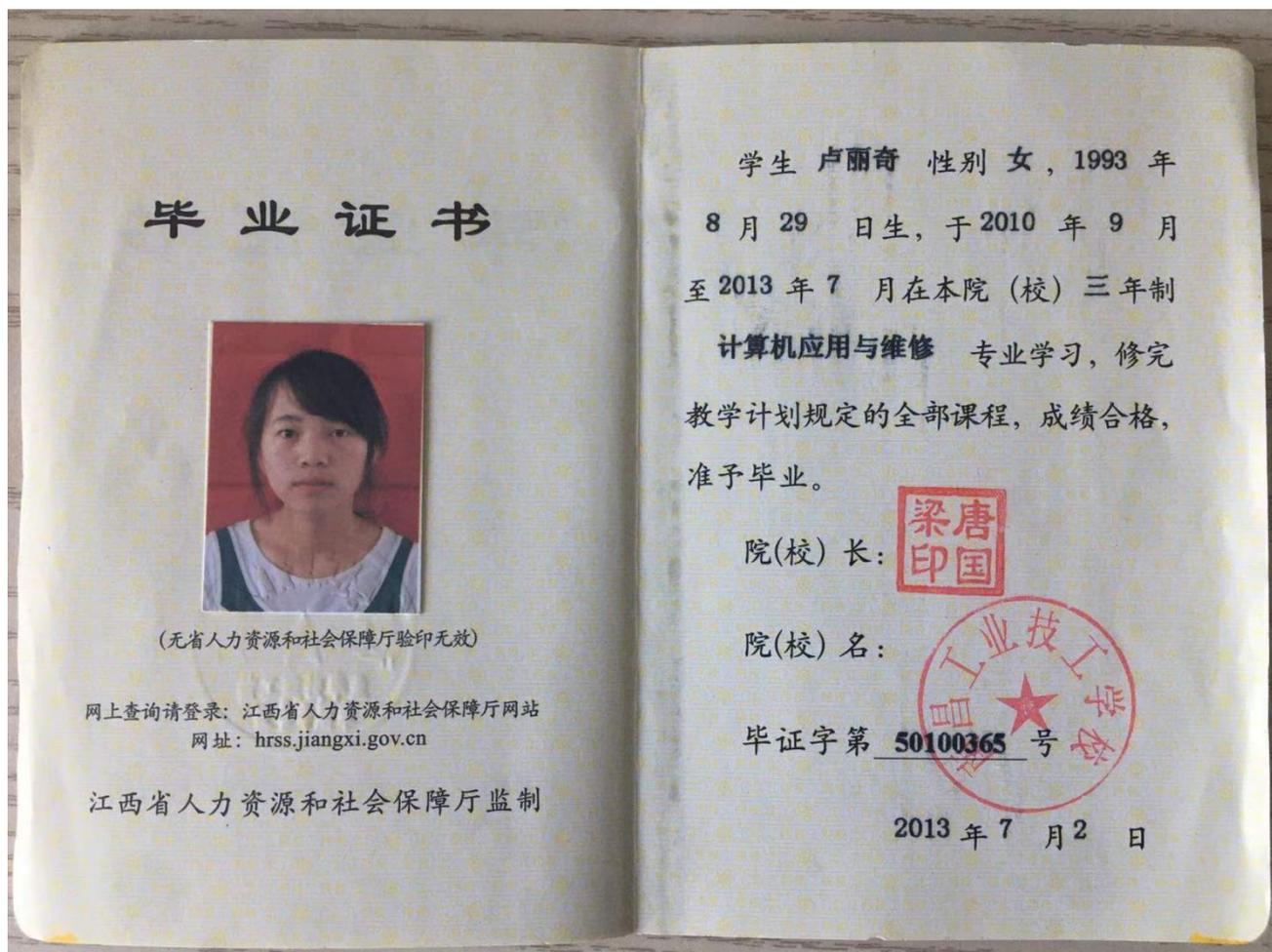


7、卢丽奇（安全员）

7.1 资格证书



7.2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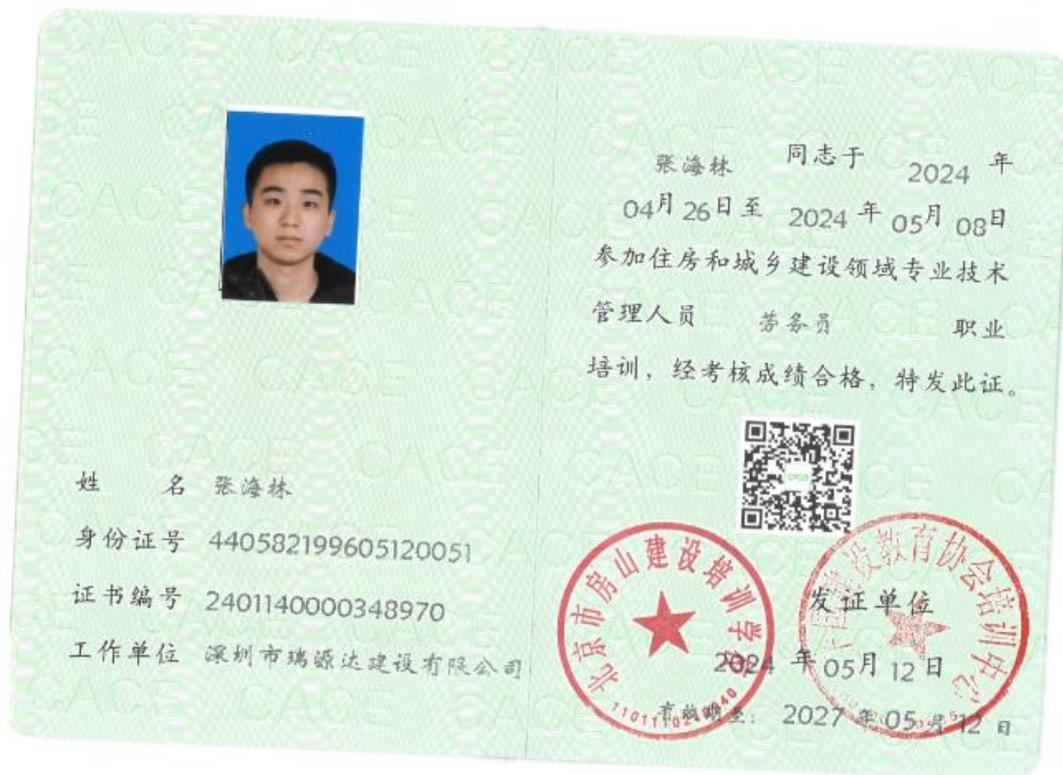


7.3 身份证复印件



8、张海林（劳资专管员）

8.1 资格证书



8.2 毕业证书



8.3 身份证复印件



9、林和昌（施工员）

9.1 资格证书



林和昌 同志于 2025 年 02 月 05 日至 2025 年 02 月 19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公众号查询

姓名 林和昌

身份证号 440582200008096992

证书编号 2501010100525366

工作单位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7701081022 2025年 02月 21日

证书专用章 77010210135035

有效期：2028年02月21日

9.2 毕业证书



10、 张文其（质量员）

10.1 资格证书



10.2 身份证复印件



11、陈洁（资料员）

11.1 资格证书

陈洁 同志于 2025 年
02 月 05 日至 2025 年 02 月 19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陈洁
身份证号 445381200112075443
证书编号 2501050000532116
工作单位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公众号查询

有效期：2028年02月22日

11.2 毕业证书



11.3 身份证复印件



11.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洁

社保电脑号：806127482

身份证号码：44538120011207544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455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2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3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4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5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6	44556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7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8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09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10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11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5	12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7.05	3523	28.18	7.05
2026	01	44556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7.05	3523	28.18	7.05
合计			9660.32	4830.16			1312.91	437.68			437.68		91.05	366.34		91.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e0a7fa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45564 单位名称 深圳市瑞源达建设有限公司



12、翁礼浩（材料员）

12.1 资格证书



12.2 身份证复印件



12.3 毕业证书



